

欢迎全国各地应届本科毕业生和在职人员报考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北京建筑大学

2017 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学校概况

北京建筑大学（原北京建筑工程学院）始建于 1936 年，是北京市属高校中唯一的建筑类高等学校，1982 年被确定为国家首批学士学位授权高校，1981 年开始招收培养硕士研究生，1986 年获准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02 年被北京市确定为首都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人才培养基地与科技服务基地，2011 年被确定为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实施高校，2012 年“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与技术”获批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2014 年获批设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15 年 10 月北京市人民政府和住房城乡建设部签署共建协议，学校正式进入省部共建高校行列。

学校有西城和大兴两个校区。西城校区占地 12.3 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 20.2 万平方米；大兴校区占地 50.1 万平方米，一、二期工程 30 万平方米已全部竣工启用，三期工程正在积极推进。

学校图书馆纸质藏书 152.9 万册、电子图书 122 万册，大型电子文献数据库 46 个，与住建部共建中国建筑图书馆，是全国建筑类图书种类最为齐全的高校。

学校现有 10 个学院和 2 个基础教学单位，另设有继续教育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和创新创业教育学院。学校设有研究生院，有 1 个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1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2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涵盖 55 个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有 1 个硕士学位授权交叉学科点，5 个专业学位授权类别点和 8 个工程专业学位授权领域点。拥有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学科 3 个——建筑学、土木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 2 个——管理科学与工程、城市规划与设计。在 2012 年教育部组织的全国学科评估中，建筑学、测绘科学与技术名列第 9 名，城乡规划学名列第 12 名，风景园林学名列第 15 名。

学校现有教职工 1000 余人，其中专任教师 655 名。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 248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337 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 375 人，教授 103 人，博士生导师 27 人。拥有长江学者 1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 人，国家级教学名师 1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2 人，北京学者 1 人，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 1 人，长城学者 3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9 人，教育部、住建部专业指导和评估委员会委员 9 人。

学校现有各类在校生 12461 人，其中全日制本科生 7575 人，博士、硕士研究生 1850 人，成人教育学生 2916 人，留学生 120 人，已形成从本科生、硕士生到博士生和博士后，从全日制到成人教育、留学生教育全方位、多层次的办学格局和教育体系。

多年来，学校为国家培养了 6 万多名优秀毕业生，他们参与了北京 60 年来重大城市建设工程，成为国家和首都城市建设系统的骨干力量。学校毕业生全员就业率多年来一直保持在 95%以上，2014 年进入“全国高校就业 50 强”行列。

近 5 年以来,学校在研各类科研项目 1900 余项,其中国家 863、国家科技支撑等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390 余项;获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 58 项,其中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共 11 项,2010、2011、2012 连续三年以第一主持单位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奖,2014 年以第一主持单位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科技服务经费连续 8 年过亿,2014 年达到 2.8 亿元。

学校始终坚持开放办学战略,广泛开展国际教育交流与合作。目前已与美国、法国、英国、德国等 24 个国家和地区的 41 所大学建立了校际交流与合作关系。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学校正按照“提质、转型、升级”的基本发展策略,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全面推进内涵建设,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实施依法治校,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持续增强学校的办学实力、核心竞争力和社会影响力,以首善标准推动学校各项事业上层次、上水平,向着“到 2036 年建校 100 周年之际把学校建设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有特色、高水平、创新型大学”的宏伟目标奋进。

二、学科专业介绍

(一) 学术型研究生(以学科代码为序)

1. 数学(0701)

本学科密切结合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的需要,注重将数学理论与城乡规划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土木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等重点学科中的问题相结合,开展相关数学学科的系统化建设,研究范围涉及基础数学、应用数学、计算数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运筹学与控制论,形成了动力系统及其在生态科学中的应用、生态环境中的数学建模与应用、偏微分方程理论及工程应用、最优化方法及其应用、应用基础研究等稳定的特色鲜明的学科方向。

本学科拥有一支职称、学历、年龄和学缘分布合理,勇于创新开拓的师资队伍。现有教师 33 人,其中兼职博士生导师 4 人,教授 6 人,副教授 13 人,兼职研究员 1 人,兼职副研究员 2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17 人。学科带头人担任相关学会的副理事长、常务理事等职务,并担任国际、国内学术刊物的编委。2011 年获批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非线性动力系统建模与分析”。

本学科将数学理论与工程实践相结合,取得了一批创新性的重大科研成果。2008 年,“冲击爆炸作用下重要目标毁伤效应及防护技术研究”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地区退化森林植被生态恢复(CRRM)的模式理论与三北技术”于 2009 年获得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2010 年又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2004 年“环境演变与种群演化的研究”获教育部自然科学一等奖;“不同时间尺度的环境演变和物种多样性”和“种群及其传染病时空演化动力学理论及方法”先后于 2008 年 和 2014 年获教育部自然科学二等奖。

近 5 年来,本学科教师主持和参加 20 余项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科研经费近千万元,其中科技部重大专项 1 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1 项,国际合作项目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2 项;在《Journal of Algebra》、《Journal of Dynamics and Differential Equation》、《Nonlinear Dynamics》、《Journal of Chemical Sciences》等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了百余篇论文,其中 SCI 检索 50 余篇,EI 期刊检索 30 余篇;在 China-Japan-Korea Colloquium on Mathematical Biology、14th International Heat Transfer Conference、8th European Conference on Mathematical and Theoretical Biology 等国际重要学术会议上报告 10 余次。

本学科设置 2 个招生专业:(1)应用数学;(2)运筹学与控制论。

本学科旨在培养研究生掌握较坚实的数学基础理论和较系统的专门知识；受到一定的科研训练，对研究方向的前沿进展与动向有一定了解；注重将数学理论与学校优势特色学科方向相结合，具备独立科学研究的能力，针对实际问题做出有理论或实践意义的成果。

2. 环境科学与工程（0776）

本学科设置于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2003 年成为工学硕士学位授权点，2009 年获得环境工程领域工程硕士授予权；与市政工程学科密切配合、协同发展。

本学科现有教授 6 人，副教授 10 人，博士 22 人，形成了结构合理的学术队伍。

本学科具备良好的科研条件，价值 3000 多万元的仪器设备可用于开展水环境、大气和固体废弃物处理、流体、化学、计算模拟等实验研究。拥有“城市雨水系统与水环境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北京市应对气候变化研究与人才培养基地”、“北京市电子废物资源化国际合作研究基地”、“北京市可持续排水系统构建与风险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部级科研基地，为科学研究创造了良好的研究平台。

近 5 年，本学科共计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等国家级课题 40 余项，教育部科技基金项目、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北京市人文社科基金等省部级课题 40 余项，完成科研经费 4300 余万元；发表学术论文 300 余篇，出版专著 20 部，申请专利 20 余项，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4 项。

作为国家和北京市优先发展的交叉学科领域，本学科瞄准北京市和全国城市化发展的战略需求，尤其是针对北京和其它城市近年来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城市环境和生态方面面临的众多而突出的复杂问题，以自主创新、学科交叉、理论与实践的紧密结合为指引，支撑学科建设和发展，在多年科研积累的基础上，围绕节能减排、海绵城市建设、应对气候变化、污染综合治理与城市环境改善、资源综合利用等城乡环境保护领域亟待解决的关键科技与实际应用问题，多角度全方位开展研究、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

本学科设置 2 个招生专业：（1）环境科学；（2）环境工程。

本学科特别重视“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办学模式，同首都的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紧密相连，与许多企业、政府部门和社会组织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有多方面的实践教学与科研基地。

本学科特别注重国际学术交流，与荷兰、德国、日本、新西兰、加拿大、澳大利亚、美国、台湾的专家学者建立了密切的联系与合作关系，经常参加并协办重点领域的国际与地区学术会议，及时掌握国际上的前沿领域和最新发展，科研工作及人才培养与国际接轨，有力地促进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培养高素质的人才。

3. 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

本学科设置于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和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主要从事控制理论、检测技术和计算机技术在建筑领域的工程应用研究。本学科始建于 1979 年，研究生教育始于 2005 年，是全国高校最早开展智慧城市和智能建筑理论与技术教学和科学研究的单位之一。30 余年来，本学科为首都城市建设行业培养了大批技术骨干和高级管理人才，目前北京市建筑电气、建筑智能化和建筑信息化领域技术骨干中 70%是本学科相关专业毕业生。本学科定位于研究城市建设和建筑领域中自动控制和信息处理理论与技术，目前已形成了以控制论、系统论、信息论为基础，以城市和建筑信息化

技术、建筑电气与建筑智能化技术为专业特色，控制理论、检测技术、网络技术和信息处理技术相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本学科现有教授 8 人，副教授 14 人，90%的导师具有博士学位，同时还聘请了多名具有工程实践经验的校外高级工程师为兼职教授。本学科有 1 名北京市教学名师，1 名北京市优秀教师，1 名北京市师德标兵，7 名北京市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形成了以中青年教师为骨干、结构合理的学术梯队。本学科具有北京市创新团队和北京市优秀教学团队各一个，本学科的“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实验中心”于 2007 年评为北京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且于 2013 年以优异成绩通过了北京市组织的验收；“北京市建筑安全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于 2011 年通过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证，“智慧城市虚拟仿真实验中心”于 2014 年获评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同时，学科与国际龙头企业美国罗克韦尔公司和德国西门子公司共建了创新实验室，实验室建设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能够为研究生提供优良的研究环境。

近几年，本学科教师共承担“863”项目、“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国家和北京自然科学基金、住建部及企业项目等 20 余项，在国内外发表论文 300 余篇，出版专著 30 余部，获国家发明二等奖 1 项，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北京市教学成果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

本学科面向智慧城市信息化、建筑大数据与云计算、建筑新能源与节能、城市与建筑安全以及机器人领域，培养学生掌握系统的专业理论和专业知识，使他们能够创造性地研究和解决有关理论和实际问题，具有一定的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和管理工作的能力。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就业范围广，就业质量高，近几年就业单位主要是国家和北京市各大建筑设计院、研究院、设计公司，以及北京市各大科研院所、机关单位和各大高校的基建管理部门，还有部分学生进入高新技术企业就业。

4. 建筑学（0813）

本学科设置于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为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高等教育特色专业，在国内有较高的知名度。其中，建筑设计及其理论、建筑历史与理论为北京市重点学科，本科专业“建筑学”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自 1996 年起已连续 5 次顺利通过全国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学士、硕士）教育评估，并获得 7 年有效期；城市规划与设计 2006 年成为工学硕士学位授权点，2010 年成为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建筑技术科学自 1984 年起培养硕士研究生，2003 年获得工学硕士学位授权点；本科专业“历史建筑保护工程”自 2012 年招生以来是北京唯一专业；风景园林专业于 1986 年在建筑学硕士点下开设园林设计方向，2011 年成为工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三轮学科评估中，该学科名列全国参评学科第 9 名（30%位）。

本学科学术队伍由一批知名教授、学者组成，其中教授 27 人，副教授 29 人。具有“历史城市与建筑保护及更新设计团队”和“北京小城镇规划设计与实施保障机制研究”2 个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2009 年成为北京高等学校校外人才培养基地主持单位。本学科聘请了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等科研设计单位的全国工程设计大师、总建筑师、主任建筑师以及在京著名建筑事务所的主持建筑师担任兼职导师。

本学科拥有大量国内外专业图书、期刊和良好的教学环境以及先进的研究设备。本学科与德国、俄罗斯、意大利、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以及香港、台湾地区的建筑类院校相关学科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每年进行教师和研究生的设计交流、定期举办学术讲座，更快地使学生掌握国内外建筑发展动态。

本学科起点高，影响大，在教学中注重实用、提倡创新；学科架构齐全，基础宽厚，目前已形成以建筑学为主体的土木、环境、测绘、管理等工程学科集群，形成学科交叉、专业融合、可持续发展的有利条件。近年来，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 项、省部级科研 60 余项，获得省部级奖励 10 项，完成多项全国各地及北京市重要建筑工程设计，出版了大量研究专著和论文，学科建设成绩斐然，综合实力处于北京高校同类学科的前列。

本一级学科设置 8 个招生学科方向：（1）建筑历史与理论；（2）公共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3）居住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4）建筑技术科学；（5）城市设计及其理论；（6）室内设计及其理论；（7）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8）健康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通过学习，学生具有创新意识和合作精神，能够系统地掌握专业理论和专业知识，了解学科国内外最新理论研究成果动态；具有扎实的中外文文献基础；具有数字化设计能力；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工作和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5. 建筑技术科学（081304）

本学科原设置于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自 1996 年起，已顺利通过了 5 次全国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教育评估。2014 年起，建筑技术科学在环能学院、电信学院和机电学院扩大招生。

（一）建筑学院建筑技术科学方向

本学科与德国、俄罗斯、澳大利亚等国家的建筑类院校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每年与相关院校进行教师和研究生的设计交流、举办定期的学术讲座，使学生可以最快地掌握国内外建筑发展动态。

建筑技术科学学科具有一批知名的教授和良好的学科梯队，现有校内导师及建设部、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等单位兼职导师多人，承担了多项国家和省部级的科研项目，出版了一批研究专著，并在专业期刊上发表了大量论文。本学科拥有大量国内外专业图书、期刊和良好的教学环境以及先进的建筑科学技术实验室。学生在此学习期间，能够体验到高等学府浓郁的治学氛围，能够汲取丰富的专业知识。该学科的研究方向主要包括：建筑构造技术与结构体系、建筑节能与生态技术、建筑防灾与安全、建筑物理环境等。

建筑技术科学方向的学生通过学习，能够掌握坚实的理论基础，了解国内外该学科最新理论研究成果动态；具有从事实际工程的建筑设计能力；具有扎实的中外文文献基础；具有从事建筑技术科学研究的论文功底；具有技术科学与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的研究与设计能力；具有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工作和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二）环能学院：绿色建筑热工环境方向

本专业方向围绕城乡建设对建筑能源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利用系统工程思想研究提高建筑能源利用水平，降低建筑能耗，减少建筑用能对环境影响的建筑能源技术。从城乡建设与建筑可持续发展观出发，注重研究城乡建设能源资源的优化配置准则和先进的低碳建筑理论与节能技术系统集成应用方法，解决建筑用能系统优化、节能建筑的设计建造和既有建筑的节能改造过程中的科学理论和工程技术问题。

本专业方向重视理论与应用基础研究，强调学科协同、理论创新和技术集成创新，不断扩大与国外同行的学术交流与合作研究，目前已和美国、日本、英国、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等国家的大学与

研究所建立了稳定的学术联系。本专业重视年轻人才的培养，可派出到国外进行合作研究或进修，毕业后可在国外攻读博士学位或从事博士后研究。

本专业的培养依托北京市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重点实验室、北京市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重点实验室、北京市热力过程与节能技术（共建）重点实验室和可持续建筑工程中心等基地。

（三）电信学院、机电学院：建筑安全监测技术方向

本学科方向依托北京市建筑安全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要开展建筑安全监测领域重大关键性、基础性技术和管理技术与方法等方向的研究。2012 年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一、二等奖各 1 项。该方向师资力量雄厚，目前有教授 12 名，副教授 16 名，该专业教师已在国内外各种重要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300 余篇，授权专利 10 余项，出版专著和教材 10 余部。

本学科方向旨在培养学生掌握建筑安全监测、诊断的原理、方法和技术。毕业研究生可在相关科研机构、高等学校、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咨询机构等从事建筑安全监测相关的科研、教学、技术、管理等工作。

6. 土木工程（0814）

本学科分别设在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和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为北京市一级重点学科。本科专业“土木工程”、“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市政工程”为北京市特色专业。以上三个专业全部通过住建部专业教育评估和复评。“市政工程”于 1981 年开始招收研究生，是本校第一个招收研究生的学科。

在 2012 年教育部第三轮学科评估中，该学科名列全国参评学科第 31 名。教育部全国学科评估数据显示，我校土木学科国家级科研项目排名全国第八名，教材建设第十名，科学研究水平居全国二十名。

本学科师资力量雄厚，师资队伍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和职称结构合理。现有教授 38 人，副教授 42 人，讲师 38 人，博士生导师 8 人，其中包括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1 名，“杰青”1 名，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2 名，中科院百人计划人选 1 名，“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 1 名，长城学者 1 名，北京市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2 名，北京市高层次人才 1 名，北京市教学名师 2 名，北京市高层次创新创业计划领军人才 2 名，北京市科技新星 2 名，北京市拔尖人才 5 名，北京市中青年骨干教师 10 余名，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 6 个。本学科还聘请数名全国工程设计大师和全国知名设计研究院所高级专家作为研究生导师。

本学科有良好的科研实验条件，配有各类先进的科研及检测设备。现拥有北京市“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重点实验室、教育部“雨水系统与水环境”重点实验室，北京市高校“工程结构与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北京市“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重点实验室以及北京市“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五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为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及学科建设搭建了良好平台，实验设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本学科积极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合作，具有较高的国际学术声誉，近 5 年来主办国际学术会议 5 次，主办国内学术会议 5 次，聘请国外专家 38 人次，聘请国内专家 78 人次，应邀出国讲学 3 人次，在国际学术会议上作特约报告 6 人次，参加国际学术会议 135 人次，参加国内学术会议 203 人次。

本学科目前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五十余项，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6 项，参加 973、863 项目十余项，主持国家重大水专项近七千万元。近五年，获得省部级以上科学研究奖励 40 余项，其中国家级奖励 7 项。

本学科注重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先后与美国、澳大利亚、俄罗斯、英国、法国、波兰、亚美尼亚等国家院校的相关学科建立了交流与合作关系，与澳大利亚南澳大学联合培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与新西兰奥克兰大学、英国诺丁汉大学、天津大学联合培养博士、硕士生。

本学科设置 5 个招生专业：（1）岩土工程；（2）结构工程；（3）市政工程；（4）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5）桥梁与隧道工程。

本学科毕业生就业主要集中在北京市和中央在京各大设计研究院，以及科研、开发、施工、监理、房地产公司和政府机构等建设相关单位。随着科学研究水平的提高和项目的突破，本学科硕士毕业生在社会上具有很好的声誉，得到行业和用人单位的广泛好评。

7. 测绘科学与技术（0816）

本学科设置于测绘与城市空间信息学院，学院设有三系一部一中心，即测绘工程系、地理信息工程系、基础教学部和测绘遥感信息实验中心。该学科是北京市重点学科，测绘工程专业是北京市特色专业。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三轮学科评估中，该学科名列全国参评学科第 9 名（50%位）。

本学科现有教师近 50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4 名，教授 9 名，副教授 15 名，专职教师中 90% 以上的教师具有博士学位。有北京市高层次人才 1 人，北京市有突出贡献专家 1 人，北京市教学名师 1 人，北京市拔尖创新人才 2 人，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 2 个。

本学科设有“代表性建筑与古建筑数据库”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和“现代城市测绘”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重点实验室。拥有最先进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其中三维激光扫描仪 6 台、激光跟踪仪 1 台、关节臂测量机 1 台、移动道路测量系统 2 套、城市连续测量参考系统（CORS）1 套、GPS 20 台套、测量机器人 1 台、全站仪 30 台套，高性能图形图像工作站 80 余台，学院仪器设备总价值超近 6000 万元，在国内高校处于领先地位，为教学科研提供技术保证。

近 5 年，本学科承担科研项目 200 余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10 余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30 余项，年到校科研经费近 800 万元。故宫古建筑三维激光扫描数字化、国家体育场钢结构安装激光雷达测量、精细化城市管理等项目在国内外都产生一定影响。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国家测绘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1 项，国家优秀勘查工程奖一等奖 1 项，建设部华夏科学技术三等奖 2 项，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

本学科积极与建筑学、城市规划与设计、土木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等学科合作，在城市空间信息获取、城市与建筑三维重建、城市数字文化遗产保护、变形监测等领域取得一定研究成果。故宫太和殿三维激光扫描与数字化工程、激光扫描技术与国家体育馆大型钢架安装与变形检测、基于网格影像的数字城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等项目在国内外都产生一定影响，具有核心竞争力，已经形成本校城乡建设学科群的特色与优势。

本学科设置 3 个招生专业：（1）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2）摄影测量与遥感；（3）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本学科侧重培养在国土资源、测绘、交通、城建、规划、市政等国民经济建设领域、政府各部门以及军事、教育、科研单位从事地理信息系统设计与开发、古建筑数字化测绘与保护、空间分析与应用、辅助决策与管理、城市规划与管理、数字地图设计与制作、数字地图分析与应用等方面教学、科研、管理的高级专门人才。

8. 交通运输工程（0823）

本学科设置于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和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2006 年成为工学硕士学位授权点。

本学科现有教师 40 名，其中教授 15 名，副教授 18 名，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 1 名，北京市拔尖创新人才 2 名，硕士生导师 33 名，并有 20 余名来自国内著名科研院所的具有丰富工程经验的校外兼职导师。本学科每个研究方向都由在国内外学术界有一定影响的学者、教授作为研究方向带头人，组成了知识结构和年龄层次合理的学术梯队。2010 年本学科的“交通基础设施建造关键技术研究”团队成为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2011 年本学科的“城轨车辆运行状态监测、故障诊断与自牵引技术”团队成为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本学科人员有较雄厚的技术储备和丰富的经验积累，在国内外沥青再生技术、环保型温拌沥青混合料技术、减灾路面技术路面病害治理及预防性养护、宏观交通政策分析建模技术、交通信息工程、运载工程等方面形成一定地位和影响力。

本学科积极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与美国加州 Davis 大学、德国 Wuppertal 大学、美国佛罗里达国际大学、日本武藏工业大学、德国亚琛工业大学以及里昂国立技术大学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本学科具有良好的科研和教学条件，拥有先进而齐全的试验与检测设备。路基路面材料的实验研究条件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本学科相继开发和引进了多个大型综合试验系统，组建了道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工程、车辆工程 3 个综合试验室，2009 年北京市政府批准本校成立“工程结构与新材料北京市高校工程研究中心”，本学科的“北京市建筑安全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北京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分别于 2011 年、2012 年通过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证，为研究生提供了最先进的研究设备和各种分析软件以及宜人的研究环境。

近 5 年，本学科在科技创新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2011 年），其他省、部级科研与教研成果奖近 30 项。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400 余篇，其中 60 余篇被 SCI、EI、ISTP 等收录。承担 10 余项国家科技部“863 计划项目”、“973 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0 余项省部级项目，10 余项国际合作资助项目，科研经费达到 2785.8 万元，其中纵向经费 1265 万元。

本学科设置 4 个招生专业：（1）道路与铁道工程；（2）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3）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4）载运工具运用工程。

本学科的培养目标是培养适应现代科学技术与经济发展需要，德、智、体全面发展，掌握交通运输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专业的基本训练，具有创新精神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毕业研究生主要在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等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与车辆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设计制造、检测、维修和管理工作的。

9. 城乡规划学（0833）

本学科设置于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在国内有较高的知名度，于 2001 年招收城市规划专业本科生，2005 年该专业获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2009 年获北京市级城市规划学术创新团队；2010

年成为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2011 年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高等教育城市规划专业（学士）评估，2013 年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高等教育城市规划专业（硕士）评估。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三轮学科评估中，该学科名列全国参评学科第 12 名（37.5%位）。

本学科现有教授 13 人，副教授 9 人，另有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等在京城市规划设计单位的兼职导师多人。近年来本学科承担了多项国家和省部级各类科研课题，以及北京市重要的科研项目，出版专著 60 余部，本学科获得省部级奖项 10 余项，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180 余篇。

2009 年，本学科“北京小城镇规划设计与实施保障机制研究”团队成为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2009 年成为北京高等学校校外人才培养基地主持单位，依托单位是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本学科与德国、俄罗斯、澳大利亚、新西兰、香港等国家和地区，以及国内的城市规划类、建筑类院校相关学科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定期的教学交流、学术讲座，使学生更快地掌握学科在国内外的动态。

本学科的培养目标是：使学生系统地掌握城市规划与设计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了解学科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和动态，具有从事城市规划与设计所需要的数字化设计能力，具有从事城市规划与设计方面的科学研究、教学工作和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本一级学科设置 5 个招生学科方向：（1）城市与区域规划；（2）村镇规划与设计；（3）城市历史遗产保护规划；（4）城乡基础设施规划；（5）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本学科旨在培养城乡规划领域的专业人才，授予工学硕士学位。培养能够融合科学与艺术、综合应用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的创新型人才。本学科毕业生就业范围广、就业率高。

10. 风景园林学（0834）

本学科设置于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已由单一的造园艺术领域，发展为向多领域拓展的专门学科，其研究对象从空间结构规划设计向综合景观设计理论体系发展。

本学科作为向多领域拓展的专门学科，将建筑学、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三个学科并行设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促进学科的交叉融合，1986 年即在建筑学硕士点下开设园林设计方向，2011 年成为工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三轮学科评估中，该学科名列全国参评学科第 15 名（39.5%位）。

本学科现有教授 13 人，副教授 9 人，同时还聘请了多名具有工程实践经验的校外高级风景园林师为兼职教授，形成了以青年教师为骨干、结构合理的学术梯队。本学科拥有“城市雨水系统与水环境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和人才培养基地。实验室面积 3500 平方米，设备总值 3500 余万元。

本学科与相关企业和地方政府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跨学科和产学研结合的师资队伍，为研究生教学和科研积累了深厚的办学基础和条件。本学科与英国、德国、俄罗斯、澳大利亚、美国、香港、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同类院校相关学科，以及国内高校、相关企业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持定期的交流，可以更快地掌握学科发展动态。

近年来，本学科承担了多项国家和省部级各类科研课题，出版了多部研究专著，有多项研究成果获得了省部级奖励。其中，学科团队共承担国家级课题 11 项，省部级课题 76 项，发表学术论文 400 余篇，获省部级以上奖励 25 项，优秀规划设计奖 4 项，出版专著 14 部。

本一级学科设置 4 个招生学科方向：（1）风景园林历史理论与遗产保护；（2）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及理论；（3）大地景观与生态修复理论与技术；（4）文化景观与乡村规划设计。

本学科旨在培养风景园林领域历史与理论、遗产保护、规划设计、生态修复、乡村规划设计等方面的专业人才，授予工学硕士学位。培养能够融合科学与艺术、综合应用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的创新型人才。本学科毕业生就业范围广、就业率高。

11. 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

本学科设置于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1998 年成为管理学硕士学位授权点，2010 年成为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三轮学科评估中，该学科名列全国参评学科第 70 名（68.6%位）。

我校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起源于土木工程的施工管理专业，研究生教育始于 1981 年。经过二十多年的研究积累，于 1998 年成为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学位授权点。2008 年 4 月，其支撑专业工程管理继清华大学后通过住建部专业评估，2009 年被评为北京市特色专业。2010 年该学科列为北京市一级重点学科。本学科团队由 41 人组成，其中教授 12 人、副教授 20 人，讲师 9 人，其中获得博士学位的 29 人。团队年龄结构合理，成员平均年龄 43 岁，是一支由本行业权威专家及博士生导师主导的团队，以博士为主要研究力量的研究团队。教师队伍中拥有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律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等双师型教师 13 名。目前拥有工程管理研究所、工程法律研究所与经济管理与人居住环境研究所、经管实验中心等资源，为学科建设提供资源平台。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以建筑业和房地产业为依托，以服务首都城乡建设为发展目标，为北京城乡建设培养高素质的复合型高级管理人才。目前本学科已形成 4 个有特色的研究方向：

（1）工程项目管理

以工程技术知识为平台，侧重于项目投资决策、工程项目实施控制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参与了国家重大项目的监理管理工作。

（2）建设工程与城市管理法律

依托工程法律研究所，侧重于工程建设法律保障和规范管理的研究。该领域研究团队对国家工程法律体系设计、建设工程合同示范文本制度及相关国家工程建设标准进行了深入研究。

（3）建筑业供应链管理

侧重于物流系统的供应链管理，物流系统的规划设计与资源配置、物流运作过程的控制等领

（4）城市管理

依托我国新型城镇化、北京功能定位及京津冀协同发展建设需要，侧重城市管理、城市规划和城市建设的技术与知识的研究。

本学科与其他科研机构及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科技部等国家部委建立了良好的协作关系，为学科发展提供了较好的资源。近 3 年，本学科方向团队共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科技部“十一五”支撑项目、住建部等科研课题 61 项，到校经费 637 万。发表论文 395 篇，其中被 SCI、EI、ISTP 收录 67 篇，出版专著和全国通用教材 76 部，获得省部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4 项。

本学科培养的研究生具有扎实的工程和管理学理论基础，能正确地运用所学理论和专业知识，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系统分析方法，以及相应的工程技术方法，解决建设行业管理方面的有关理论与实际问题。毕业研究生可在建设行业内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金融机构、咨询机构、科研

机构、建筑及房地产企业等单位工作。

12. 工商管理（1202）

本学科设置于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2005 年增列技术经济及管理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2011 年获批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毕业研究生授予管理学学位。2010 年获批一级学科以及工商管理硕士（MBA）专业学位授权类别点。

本学科依托建筑业、服务城市化，培养建筑领域高级管理类专门人才，可以从事建筑和房地产企业管理、房地产经济、房地产市场营销、物业管理、建筑与房地产电子商务、建设项目经济分析、技术经济、建筑节能经济等理论和政策研究。

本学科现设置三大方向：（1）企业管理（2）技术经济及管理（3）房地产经济与管理。

本学科学术队伍由丰富教学经验和科研能力的教授与学术骨干组成，在各个研究方向上均取得显著成绩；现有教授 8 人，副教授 10 人，博士生导师 2 名，研究生导师 14 人；近 5 年，本学科出版专著 20 多部，发表论文 300 余篇，其中 70 余篇被 SCI、EI、ISTP 收录。承担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际合作项目及科技部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重大项目，已完成省部级以上课题 50 余项。

本学科培养的研究生具有扎实的技术经济和管理学理论基础，能正确地用所学理论和专业知识，采用定性定量相结合的系统分析方法，解决建筑与房地产行业经济管理方面的理论与实际问题。毕业研究生可在建筑与房地产行业相关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金融机构、咨询机构、科研机构、建筑及房地产企业等单位工作。

13. 设计学（1305）

本学科属艺术学学科门类。本校 2006 年增列设计艺术学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2011 年对应调整为设计学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毕业研究生授予艺术学学位。

本学科以 2010 年设置的艺术设计专业（2012 年对应调整为环境设计专业）为基础支撑，相关研究方向的研究生培养历史可追溯至 1984 年增列的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学科建设历史悠久。主要与建筑学、风景园林学、建筑遗产保护等学科开展交叉建设，以校内相关的教育部、北京市等工程研究中心、北京市级重点实验室、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等为平台，开展设计学高层次专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遗产。本学科由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主持，与文法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等共同建设。

本学科拥有一支善于设计创新、结构良好的学术队伍。现有校内研究生指导教师 19 人，其中教授 8 人，副教授 11 人；借助在京知名行（企）业和高校资源优势，聘请了 20 余位有学术和行业影响的校外研究生指导教师，开展联合培养。

本学科具有良好的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条件。具备工艺系统配套、设备先进的设计、实验、艺术创作等环境，国内外专业图书、学术期刊、文献检索等资源丰厚，研究生在校可以开展形式多样的设计学理论研究和专业实践。2008 年成为“建筑与环境模拟（设计）实验中心”北京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支撑学科；2009 年成为“代表性建筑与古建筑数据库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的共建学科；2010 年成为“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北京市级重点实验室的共建学科；2011 年成为“北京建筑文化研究基地”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的共建学科；2012 年成为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与技术博士人才培养项目”的关联学科；2014 年成为国家级

“建筑全过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支撑学科。

本学科与德国、意大利、俄罗斯、澳大利亚、新西兰、香港、台湾、澳门等国家和地区同类高校相关学科，以及研究方向相关知名企业、国内高校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持定期的交流，更快地掌握学科发展动态。针对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采取与行（企）业广泛合作的培养方式；针对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采用与生源所在企事业单位深度合作的培养方式。

本学科设置 5 个招生学科方向：（1）空间环境与设施产品设计；（2）公共艺术与视觉传达设计；（3）传统技艺保护与现代设计；（4）设计伦理学与美学理论；（5）中外设计比较学。

本学科毕业研究生可侧重在建筑室内外空间环境设计、空间设施与产品设计、空间环境导识系统设计、城市公共艺术设计、文化遗产保护与展示、文化创意产业等领域中，从事较高层次的专业设计及其理论研究、设计艺术创作、项目开发及知识产权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14. 建筑遗产保护（0813J1）

本学科为交叉学科，主要由建筑学、土木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等学科开展交叉建设。本交叉学科强调建筑遗产保护的应用理论与工程技能的紧密结合，在知识构成上以建筑学为主体、兼有土木工程、测绘工程、环境工程等工科知识和历史学、考古学等文科知识；在技能训练上以建筑遗产保护的实践能力为基础，注重建筑传统技艺的传承与现代高新技术的引用，提高我国建筑遗产保护的整体水平。

本学科依托“代表性建筑与古建筑数据库”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的建筑设计研究院、建筑遗产保护研究所、国家文物局文博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和建筑遗产实验中心等科研平台，与中国建筑图书馆共建并拥有国内最多的建筑类孤本、善本图书及北京古城和建筑的历史图档资料。

“十二五”以来，本学科研究人员先后主持完成建筑遗产保护项目 340 余项，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 项，省部级科学技术奖 33 项，全国“十佳”文物保护工程设计优秀奖 2 项。目前，在研经费 4600 余万元，科研仪器设备经费总值 1.2 亿元。

本学科设置 4 个招生学科方向：（1）建筑遗产保护理论；（2）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3）建筑遗产数字化保护；（4）建筑遗产环境保护工程与技术。

本学科毕业研究生侧重在建筑遗产保护领域中，从事较高层次的保护理论研究、保护项目规划设计、保护项目工程实施与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二）专业学位研究生（以类别、领域代码为序）

1. 社会工作（0352）

本学科设置于文法学院，2014 年获得“社会工作”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点。2005 年开办社会工作本科专业，发挥“后发优势”，办出了临床社工专业特色，业内评价较高，毕业生深受用人单位欢迎，连续三年毕业生签约率达到 97%以上，居全校前三。

本科学术队伍由一批校内外较为知名的专家、教授组成，其中教授 4 人、副教授 8 人，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强的科研能力，通过选派社工系教师前往美国、香港、台湾等境外高校学习深造、聘任校外的行（企）业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充实师资力量，形成了 30 人规模的校外专家库，“双师型”师资队伍特色鲜明。

本学科曾获北京建筑大学优秀教学奖两项和北京市西城区社会工作奖励多项，承担了多项北京

市社科基金项目，出版了一批专著和特色专业教材，发表了 150 余篇高质量学术论文，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个案工作实务》教材，业内给予很高评价。

本学科现已投资 200 余万元建成现代化的专业个案、团体和社区实验室，同时完备了个案督导室、沙盘治疗室、家庭治疗室等配套设施。开发、建设了北京市悦群社工事务所、红枫妇女热线、月坛街道办事处等 10 个校外社会工作专业实习基地，临床社工训练平台已经初具规模。

本学科设置 3 个招生学科方向：（1）城市流动人口服务；（2）临床社会工作；（3）社会服务机构管理。

社会工作现代化发展的必然产物。它既是一种专业化、职业化的服务方法，又是一项有效的社会制度安排。本学科适应城镇化过程中城市管理、服务领域高级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需求，突出培养应用型高级实务人才。学风端正、教风纯正，校园文化活动丰富多彩。专业大力创新培养模式，在个案、小组和社区工作领域，通过理论探讨、参与课题研究、境内外实习、实践等方式体悟社会工作专业理论、提升专业技术和能力，加强和完善督导体系，打造临床社工学习和研究平台。

我校社会工作专业是有志于听从心灵的呼唤、从事社会工作理论研究或者实务工作、修养社工精神品质和提升职业素养、实现专业梦想的社会工作专业本科考生报考的理想选择之一。

2. 建筑学（0851）

本学科（类别）设置于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在国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自 1984 年起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1985 年成为工学硕士学位授权点；2002 年成为北京市重点学科；本科专业“建筑学”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自 1996 年起，已连续 5 次顺利通过全国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学士、硕士）教育评估，并获得 7 年有效期，可授予毕业本科生建筑学学士学位，可授予毕业研究生建筑学硕士专业学位。

本学科（类别）学术队伍由一批知名教授、学者组成，形成了发展特色，2005 年“历史城市与建筑保护及更新设计团队”成为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本学科（类别）拥有大量国内外专业图书、期刊和良好的教学空间环境以及先进的研究设备。学生在学习期间，能够体验到高等学府浓郁的学术氛围，汲取丰富的专业知识。本学科（类别）与德国、俄罗斯、新西兰、澳大利亚、意大利等国家以及香港、台湾地区的建筑类院校相关学科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每年进行教师和研究生设计交流，举办学术讲座，使学生及时掌握国内外建筑发展动态。

本学科（类别）在医疗、体育、交通等公共建筑设计以及城市住宅、村镇住宅设计等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本学科（类别）基于地处北京良好的地缘优势，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等一批设计单位、科研院所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共建硕士研究生校外培养基地。本学科聘请了在京自各大城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单位的全国工程设计大师、总建筑师、主任建筑师以及在京著名建筑事务所的主持建筑师担任兼职导师。近年来，本学科（类别）人员承担了多项国家和省部级的科研项目、多项全国各地及北京市重要建筑工程设计，出版了大量研究专著和论文。

本学科（类别）共设置 8 个招生学科方向：（1）建筑历史与理论；（2）公共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3）居住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4）建筑技术科学；（5）城市设计及其理论；（6）室内设计及其理论；（7）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8）健康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通过学习，学生具有创新意识和合作精神，能够系统地掌握专业理论和专业知识；具有扎实的

中外文文献基础；了解学科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动态；具有从事实际工程的规划设计能力；具有从事建筑学理论研究的功底；具有数字化设计能力；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工作和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3. 机械工程（085201）

本学科（领域）设置于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2014 年获得工程硕士机械工程领域专业学位授权点，由学校最早的本科专业之一发展而来。该学科领域主要围绕建筑工程机械、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汽车工程、机械电子工程等方面的需求开展研究，形成了一批对行业有重要影响的标志性成果，本学科具有良好的科研和教学条件，拥有先进而齐全的试验与检测设备，“北京市建设机械与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和“北京市建筑安全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分别于 1990 年、2011 年通过北京市技术监督局和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证。

本学科（领域）拥有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 1 个，北京市优秀教学团队 1 个。现有专职教师 27 人，其中教授 7 人，副教授 18 人；北京市教学名师 1 人，北京市长城学者 2 人，北京市拔尖人才 3 人。聘请 32 名国内外重点企业的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作为兼职导师。已形成校内省部级科研平台、检测机构、校外合作基地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能力培养体系，学院已与京城重工、永茂建机、北京地铁公司等 19 家北京市著名企业签署合作协议，先后建立了 20 多个实践基地，可实现综合知识结构及实践能力的培养。本学科积极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与美国奥本大学、英国南威尔士大学、德国亚琛工业大学以及里昂国立技术大学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近 5 年，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300 余篇，其中 160 余篇被 SCI、EI、ISTP 等收录。承担包含国家科技部“863 计划项目”、“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在内的国家级科研项目 20 多项，获得包含北京市科学技术一等奖在内的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7 项。

本学科（领域）设置 4 个招生学科方向：（1）工程机械；（2）机械电子工程；（3）汽车工程；（4）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通过本学科（领域）培养，培养掌握机械工程领域（特别是建筑工程机械、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工程）行业所需的相关理论知识，有较强工程实践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并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4. 建筑与土木工程（085213）

本学科（领域）由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主持，由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和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共同建设；2002 年获得工程硕士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专业学位授权点；同年学校被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确定为首都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人才培养基地；2011 年获得“全国工程硕士研究生教育特色工程领域”荣誉称号。全国获此荣誉的高校仅有同济大学、西南交通大学、湖南大学等 12 所高校。

为适应首都城乡建设及发展对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的需求，近年来学校紧密围绕专业学位教育的宗旨和要求，逐年扩大招生规模，突出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的行业特色，依托学校的行业优势和在重点研究领域的影响，同时综合在职人员专业学位教育的特点，设置了培养目标明确、特色鲜明、可操作性强的培养方案体系。

本学科（领域）学术队伍由一批知名教授与学术骨干组成，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实践经验和科研能力，在各个研究方向上取得了显著成绩。本学科（领域）研究生导师中教授（或相当职称）46 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53 人，聘请了以国家体育场“鸟巢”结构总设计师范重教授为代表的兼

职导师一百余人。

本学科（领域）现分别在 3 个招生学院设置 10 个研究方向：

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设置：（13）结构工程；（14）岩土与地下工程；（15）施工技术与管理；（16）桥梁与隧道工程；（17）道路与交通工程；（18）建筑材料；（19）国际工程；

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设置：（20）市政工程；（21）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设置：（23）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本学科（领域）在不断探索基于建筑类高校行业特色的培养模式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校企合作平台，培养了一大批高层次应用型城市建设人才。本领域的毕业研究生，绝大多数已成为各类工程建设项目的技术、管理骨干，成为首都城乡建设大军中的骨干力量。

5. 测绘工程（085215）

本学科（领域）设置于测绘与城市空间信息学院，2010 年获得工程硕士测绘工程领域专业学位授权点，与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国家基础地理信息中心联合培养专业学位研究生。现有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和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重点实验室各一个。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 2 个，测绘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是北京市重点学科，本科专业“测绘工程”为北京市特色专业。

本学科（领域）具有一支教学与科研水平高，技术开发与创新能力强的学术队伍。现有教师近 50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4 名，教授 10 名，专职教师中 90% 以上的教师具有博士学位。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2 人，北京市高层次人才 1 人，北京市有突出贡献专家 1 人，北京市教学名师 1 人，北京市拔尖创新人才 2 人，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 2 个。

近五年来，本学科（领域）出版学术专著、教材多部，在国内外学术刊物和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 400 余篇，其中包括三大检索论文 100 余篇。承担各级各类科研项目近 200 余项，其中国家 973 计划、国家 863 计划、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项目 10 余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30 余项，年到校科研经费 800 余万元。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省部级奖励 10 余项。三维激光扫描与数字化工程、基于网格影像的数字城管关键技术、地学浏览器技术平台 uninpho 等项目在国内外都产生一定影响和核心竞争力，已经形成本校城乡建设学科群的特色与优势。

本学科（领域）积极与建筑学、城市规划与设计、土木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等学科领域合作，在城市空间信息获取、城市与建筑三维重建、城市数字文化遗产保护、精细化城市管理、变形监测等领域取得一定研究成果。

本学科（领域）设置 3 个招生学科方向：（1）工程测量；（2）摄影测量与遥感应用；（3）地理信息工程。

本学科（领域）侧重培养在国土资源、测绘、交通、城建、规划等国民经济建设领域、政府各部门以及军事、教育、科研单位从事地理信息系统设计与开发、古建筑数字化测绘与保护、空间分析与应用、辅助决策与管理、城市规划与管理、数字地图设计与制作、数字地图分析与应用等方面教学、科研、管理的高级专门人才。

6. 环境工程（085229）

本学科（领域）设置于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2009 年成为工程硕士环境工程领域专业学位授权点。

本学科现有教授 6 人，副教授 12 人，博士 20 人，形成了结构合理的学术队伍。团队基础扎实、

技能全面，创新和应用能力强。本学科（领域）聘请数名全国知名设计、研究院所高级专家作为兼职导师。本学科具备良好的科研条件，价值 3000 多万元的仪器设备可用于开展水环境、大气和固体废物处理、流体、化学、计算模拟等实验研究。拥有“城市雨水系统与水环境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北京市应对气候变化研究与人才培养基地”、“北京市电子废物资源化国际合作研究基地”、“北京市可持续排水系统构建与风险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部级科研基地，为科学研究创造了良好的研究平台。

本学科（领域）具备良好的科研环境，与遍布全国的环保机构、企事业单位建立合作，积极将研究成果直接服务于我国各类城市尤其是北方城市环境综合治理领域。近 5 年来，本领域人员共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等国家级课题 40 余项，教育部科技基金项目、北京市科技攻关项目等省部级课题 40 余项，完成科研经费 4000 余万元；发表学术论文 300 余篇，出版专著 20 部，申请专利 10 余项，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5 项。

本学科（领域）设置 4 个研究方向：（1）城市水环境科学与系统工程；（2）水污染控制与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技术；（3）大气污染控制；（4）固体废弃物处置与管理。

本学科（领域）充分发挥工科院校特点，从解决城乡发展实际问题着手，注重工程实践和应用基础研究，立足北京，面向全国，创新性地开展公益性研究与技术研发，满足国家重大需求。本领域特别重视“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办学模式，同首都的环境保护紧密相连，与许多企业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有多方面的实践教学与科研基地。

本学科（领域）注重国际学术交流，与荷兰、德国、日本、新西兰、加拿大、澳大利亚的专家学者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及时掌握国际上的前沿领域和最新发展，科研工作及人才培养与国际接轨，有力地促进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培养高素质的人才。

7. 工业工程（085236）

本学科（领域）由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等共同建设，2010 年获得工程硕士工业工程领域专业学位授权点。

本学科（领域）以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和管理科学为学科基础，以管理信息系统、基础工业工程、生产计划与控制、物流工程、人因工程、质量管理与工程、数字化设计与先进制造系统等工业工程技术和方法为专业主干，依托先进生产制造过程仿真系统（工业工程综合实验系统）、北京建筑业和机电制造业，强化规划、设计、评价和创新所需的专业技能培养，形成了先进工业工程技术及其在建筑工程系统和机电产品制造系统中应用的工业工程学科（领域）特色。

本学科（领域）学术队伍由毕业于清华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科技大学等的博士构成，在质量工程、人因工程、物流管理工程、数字化设计与先进生产制造系统、管理信息技术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研究实践经验。2007 年以来，学科团队先后承担了省部级重点课题 1 项、省部级一般课题 5 项，局级课题和横向课题 10 项，出版著作 5 部，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30 篇，获专利 6 项；2009 年与天津大学等联合举办了第 19 届工业工程国际学术会议；本校工业工程专业与国内外知名的学术机构和大型企业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如机械工程学会、北汽福田、SMC、富士康等。

本学科（领域）实验室条件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设有仿真型工业工程综合实验室、人因工程实验室、物流工程实验室、ERP 综合实验室等专业实验室，可以进行多个方向的工业工程领域的专业实验，为教学和科研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本学科（领域）设置 3 个研究方向：（1）先进制造系统；（2）人因工程；（3）管理信息系统。

通过本学科（领域）培养，研究生可奠定坚实的自然科学和管理科学的基础理论知识，系统地掌握相关工程技术和工业工程技术并拥有付诸实践以解决复杂工程系统实际问题的能力。

8. 工业设计工程（085237）

本学科（领域）属工程硕士学科（类别）。本校 2014 年增列工业设计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领域点，毕业研究生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本学科（领域）以 2000 年设置的工业设计专业、2006 年增列的设计艺术学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2011 年对应调整为设计学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为基础支撑，相关研究方向的研究研究生培养历史可追溯至 1984 年增列的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学科（领域）建设历史悠久。主要与设计学、建筑学、风景园林学、建筑遗产保护、机械工程、管理科学与工程等学科开展交叉建设，以校内相关的教育部、北京市等工程研究中心、北京市级重点实验室等为平台，开展工业设计工程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遗产。本学科（领域）由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主持，与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等共同建设。

本学科（领域）拥有一支善于设计创新、结构良好的学术队伍。现有校内研究生指导教师 26 人，其中教授 12 人，副教授 14 人；借助在京知名行（企）业资源优势，聘请了 30 余位有学术和行业影响的校外研究生指导教师，开展联合培养。

本学科（领域）具有良好的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条件。具备工艺系统配套、设备先进的设计、实验、工程设计等环境，国内外专业图书、学术期刊、文献检索等资源丰富，研究生在校可以开展形式多样的设计学理论研究和专业实践。2008 年成为“建筑与环境模拟（设计）实验中心”北京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支撑学科；2009 年成为“代表性建筑与古建筑数据库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的共建学科；2010 年成为“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北京市级重点实验室的共建学科；2012 年成为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与技术博士人才培养项目”的关联学科；2014 年成为国家级“建筑全过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支撑学科。

本学科（领域）与德国、意大利、俄罗斯、澳大利亚、新西兰、香港、台湾、澳门等国家和地区同类高校相关学科（领域），以及研究方向相关知名企业、国内高校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持定期的交流，更快地掌握学科（领域）发展动态。针对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采取与行（企）业广泛合作的培养方式；针对非全日制（在职）硕士生、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采用与生源所在企事业单位深度合作的培养方式。

本学科（领域）设置 4 个研究方向：（1）空间环境设计工程；（2）建筑产品设计与集成工程；（3）传统技艺保护与现代设计；（4）设计管理工程。

本学科（领域）毕业研究生可侧重在建筑室内外空间环境设计、空间设施与产品设计、空间环境导识系统设计、文化遗产保护与展示、文化创意产业等领域中，从事较高层次的专业设计及其理论研究、工程实践、项目开发及知识产权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9. 项目管理（085239）

本学科（领域）设置于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2004 年成为工程硕士项目管理领域专业学位授权点。

本学科（领域）学术队伍由全国知名教授与学术骨干组成，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科研能力，在各个研究方向上取得了显著成绩。本领域研究生导师共 14 人，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9 人，博士生导师 2 人。

本学科（领域）主要从事工程项目管理、建筑和房地产企业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财务管理、物业管理、建设工程法律及合同管理、招标采购管理、房地产项目经济技术分析、决策支持系统(DSS)、技术经济、城市数字化、建设领域信息化、建筑与房地产电子商务、房地产市场营销、房地产经济、建设项目经济技术分析、可再生能源利用和建筑节能等方向的理论和政策研究，侧重培养城市建设管理高级专门人才。

本学科（领域）与其他科研机构及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科技部等国家部委建立了良好的协作关系，为学科（领域）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资源。近年来，本学科（领域）人员承担科研项目 60 多项，其中国家级科技攻关项目 7 项，包括“十一五”科技支撑和 UNDP(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世界银行/全球环境基金等多项国家和省部级课题；获省部级以上奖励 8 项，其他科研奖励 6 项，科研成果转让 6 项，科研成果被采用 18 项；发表学术论文 410 余篇，其中多篇被 SCI、EI、ISTP 收录；出版专著 20 多部，教材 60 多部，获省部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1 项。

本领域共有 5 个研究方向：（1）工程项目管理；（2）房地产经营与管理；（3）工程法律与合同管理；（4）建筑业循环经济与可持续发展（5）医院运行管理。

本领域培养的研究生具有扎实的工程和技术经济以及管理学理论基础，能正确地运用所学理论和专业知识和、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系统分析方法，以及相应的工程技术方法，解决建设行业管理方面的有关理论与实际问题。毕业研究生可在建设行业内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金融机构、咨询机构、科研机构、建筑及房地产企业等单位工作。

10. 城市规划（0853）

本学科(领域)设置于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在国内有较高的知名度，于 2001 年招收城市规划专业本科生，2005 年该专业获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2009 年获北京市级城市规划学术创新团队；2010 年成为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2011 年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高等教育城市规划专业（学士）评估，2013 年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高等教育城市规划专业（硕士）评估。

本学科（领域）现有教授 13 人，副教授 9 人，另有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等在京城市规划设计单位的兼职导师多人。近年来本学科（领域）承担了多项国家和省部级各类科研课题，以及北京市重要的科研项目，出版专著 60 余部，本学科获得省部级奖项 10 余项，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180 余篇。

2009 年，本学科（领域）“北京小城镇规划设计与实施保障机制研究”团队成为北京市学术创新团队；2009 年成为北京高等学校校外人才培养基地主持单位，依托单位是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本学科（领域）与德国、俄罗斯、澳大利亚、新西兰、香港等国家和地区，以及国内的城市规划类、建筑类院校相关学科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定期的教学交流、学术讲座，使学生更快地掌握学科在国内外的动态。

本学科（领域）的培养目标是：使学生系统地掌握城市规划与设计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了解学科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和动态，具有从事城市规划与设计所需要的数字化设计能力，具有从事城市规划与设计方面的科学研究、教学工作和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本学科（领域）设置 5 个招生学科方向：（1）城市与区域规划；（2）村镇规划与设计；（3）城市历史遗产保护规划；（4）城乡基础设施规划；（5）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本学科（领域）旨在培养城乡规划领域的专业人才，授予城市规划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能够融合科学与艺术、综合应用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的创新型人才。本学科（领域）毕业生就业范围广、就业率高。

11. 工商管理（1251）

本学科（类别）设置于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2010 年成为工商管理类别专业学位授权点。

本学科（类别）学术队伍由知名教授与学术骨干组成，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科研能力和企业实践经历，在各个研究方向上取得了显著成绩。本领域研究生导师共 12 人，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7 人，博士生导师 1 人。

本学科（类别）依托建筑业、房地产业培养高级专门人才，从事建筑和房地产企业管理、招标采购管理、房地产市场营销、物业管理、建筑与房地产电子商务、建筑节能管理等方向的理论和政策研究。

本学科（类别）与其他科研机构及国家发改委、建设部、科技部、中国招标投标协会等国家部委和行业协会有着良好的协作关系，为学科发展提供了较好的资源；同时，与建筑与房地产行业许多知名企业签订了校企合作协议书，为教师和企业学生的企业管理实践提供了良好的平台。近年来，本学科人员承担科研项目共 30 多项，其中多项国家和省部级课题；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 4 项，其他科研奖 5 项，科研成果转让 4 项，科研成果被采用 16 项；发表学术论文 160 篇，其中多篇被 SCI、EI、ISTP 收录；出版专著 10 余部，教材 20 多部，获得省部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1 项。

本学科（类别）设置 2 个研究方向：（1）项目管理；（2）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本学科（类别）培养的研究生具有扎实的经济学和管理学理论基础，能正确地运用所学理论和专业基础知识，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系统分析方法，解决建筑与房地产行业企业管理方面的有关理论与实际问题。毕业研究生可在建筑与房地产行业内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金融机构、咨询机构、科研机构、建筑及房地产企业、招标采购代理企业等单位工作。

三、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必须符合下列学历等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 9 月 1 日，下同）或 2 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

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4）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5）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报名参加工商管理硕士和工程硕士中的项目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符合（一）中第 1、2、3 各项的要求。

2.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有 5 年以上工作经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三）其它注意事项

1. 跨专业报考范围一般应在本学科门类内进行，跨门类报考及学院招生特殊需求须在报名前与相关专业设置学院咨询；

2. 建筑学、建筑遗产保护（建筑学院下设方向）、建筑学（专业学位）专业接收建筑学、历史建筑保护工程、城市规划、景观建筑设计、工业设计、艺术设计等专业的考生，其中建筑学院建筑学专业下建筑技术科学研究方向只接收建筑学、土木工程及其相关专业考生；

3. 城乡规划学、城市规划（专业学位）专业接收城市规划、建筑学、园林等专业的考生；

4. 风景园林学专业接收园林、艺术设计、园艺、景观学、风景园林、建筑学、城市规划等专业的考生；

5. 设计学、工业设计工程专业接收工业设计、艺术类下设相关专业（如艺术设计学、艺术设计、雕塑、绘画、摄影、动画、美术学等）、建筑学、照明艺术、会展艺术与技术、公共艺术、园林等专业的考生；

6. 建筑学、建筑遗产保护、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设计学专业，以及建筑学（专业学位）、城市规划（专业学位）专业不接收跨专业的专科考生；

7. 不接收单独考试考生。

四、报名办法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到报考点进行现场确认。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单独考试及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和工程管理等专业学位的考生应选择招生单位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选择北京市各报考点的考生，提交网报信息后，应在网上报名截止日期前，以“网上支付”方式交纳报考费，得到交费成功信息后，方可持报名号在规定时间内到选择的报考点确认网报信息，否则报名无效。请考生务必于网上报名期间在网上支付报考费，现场确认期间一律不接受现场补交费。请选择北京市各报考点的考生在提交信息和进行网上支付报考费前，务必认真核准所选择的“报考单

位”、“报考点”和“考试方式”，错选报考点已进行网上支付交纳的报考费，将不予退还。错选报考点的考生若要正确报名，需要重新注册、报名和交费。

（一）网上报名

1. 报名流程

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

2. 注意事项

（1）考生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生源缺额信息，并按相关规定自主多次平行填报多个调剂志愿。

（2）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3）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招生单位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严肃处理。

（4）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

（5）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且申请定向就业少数民族地区。

（6）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现场确认

1.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指定地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2. 现场确认要求：

（1）考生现场确认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2）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

（3）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4）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5）考生按规定缴纳报考费（以报考点要求为准）。

(6) 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五、初试

(一)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

(二) 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

(三) 初试日期和时间(详见教育部当年初试时间具体安排)

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第 3 天快题考试起始时间 8:30,截止时间 14:30)。

不在规定日期举行的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四) 初试科目(初试方式均为笔试)。

第 1 天上午 思想政治理论、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第 1 天下午 外国语

第 2 天上午 业务课一

第 2 天下午 业务课二

第 3 天 考试时间超过 3 小时的考试科目

六、复试、录取

1. 根据初试成绩,按教育部公布的复试基本要求及初试合格分数线择优进行复试;如有必要,可再次复试。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时收取 100 元/人复试费;

2. 复试比例一般按照招生计划的 120%左右掌握,生源充足的招生专业,适度扩大差额复试比例。

3. 复试一律在北京建筑大学进行,时间预计为 4~5 月份,具体以学校通知为准。

4. 对复试合格考生按初试和复试综合成绩排队,择优录取;

5. 硕士生录取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均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

6. 新生应按时报到。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向招生单位请假。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应届本科毕业生、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新生报到后,招生单位将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素质、健康状况等全面复查,发现有不合标准者按照本单位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7. 被录取的考生如保留入学资格,须在录取前由本人提出申请,经招生单位同意,可以参加工作 1 至 2 年,再入学学习。

8.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9. 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就业。非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时采取毕业研究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

七、其它事项

1. 考生在报名时无需填写导师姓名，待正式录取且开学报到后，由所在学院组织导师与研究生双向选择和分配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导师，复试时拟录取考生可初步确定导师意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不负责联系介绍导师；

2. 学术型研究生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校内校外双导师制；

3. 政治理论、英语、数学往年考题和本年度的考试大纲，由中国高等教育出版社统一出版发行，学校不办理代销业务，也不出售历年专业考试试题；

4. 考前专业课答疑在本校进行，具体安排请及时关注北京建筑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信息；

5. 各专业招生人数实际为上年度各专业实际招生人数，仅供考生参考；实际录取人数将按上级最终批准规模数和合格考生人数做适当调整；

6. 本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为 2~4 学年，各专业（工商管理专业学位除外）学费收取标准为人民币 8000 元/年；全日制工商管理（专业学位）专业按 50000 元/生缴纳学费。

7. 本校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硕博每年 20000 元/生，以下不特别指出都是指硕博）、产学研联合研究生培养基地优秀项目奖学金（2000 元/项）、优秀研究生干部奖学金（2000 元/生）、优秀毕业研究生奖学金（2000 元/生）、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研究生入校后第一学年不分等级，奖学金标准为 4000 元/生；第二、第三学年学业奖学金标准为：一等奖 10000 元/生，二等奖 5000 元/生，三等奖 3000 元/生）。

本校还设立研究生国家助学金（700 元/月/生），按每年 10 个月发放，并提供研究生“三助”岗位。

8. 考生对所关心的问题若要详细了解，请向本校下列单位（部门）及人员咨询：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常 瑾	010-68322333-8002
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	赵 巍	010-68321834
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	王丽华	010-68322126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	杨 娜	010-68322086
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	王东志	010-68322108
测绘与城市空间信息学院：	杨红粉	010-68322153-802
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	赵世梁	010-68322106；010-61209602
文法学院：	林 青	010-61209313
理学院：	李 洪	010-61209415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丁建峰	010-68322241

学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展览馆路 1 号

学校主页：<http://www.bucea.edu.cn>

研究生院网页：<http://yjsc.bucea.edu.cn/index.htm>

主管部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西城校区办公楼 209 室）

联系电话：010-68322241

2017 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单位代码: 10016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01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0813 建筑学	081300 建筑学 01 建筑历史与理论 02 公共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03 居住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04 建筑技术科学 05 城市设计及其理论 06 室内设计及其理论 07 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 08 健康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16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55 建筑学基础 (4) 501 建筑设计快题 (6 小时)		355: 中国建筑史、 外国建筑史、外国近代建 筑史、建筑构造、建筑物 理、建筑设计原理等内 容。
0813 建筑学	0813J1 建筑遗产保护 01 建筑遗产保护理论	2 2 (2017 年定 向招生)	方向 (01)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3 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专业基础 (4) 825 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与规划设计		建筑遗产保护理论 专业基础知识及相关方 向基本理论。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13 建筑学	0813J1 建筑遗产保护 02 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	3 (2017 年定 向招生)	方向(02)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4 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专业 基础 (4) 825 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与规划设计		
0833 城乡规划学	083300 城乡规划学 01 城市与区域规划 02 村镇规划与设计 03 城市历史遗产保护规划 04 城乡基础设施规划 05 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9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0 城乡规划学基础 (4) 502 城市规划设计快题 (6 小时)		610: 中国城市建设 史、外国城市建设史、城 市规划原理等内容。
0834 风景园林学	083400 风景园林学 01 风景园林历史理论与遗产保护 02 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及理论 03 大地景观与生态修复理论与技术 04 文化景观与乡村规划设计	11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1 风景园林学基础 (4) 503 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快题 (6 小时)		611: 风景园林设计 原理、景观生态学、景观 工程与技术、中外园林史 等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51 建筑学	085100 建筑学（专业学位） 01 建筑历史与理论 02 公共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03 居住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04 建筑技术科学 05 城市设计及其理论 06 室内设计及其理论 07 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 08 健康建筑设计理论与方法	56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55 建筑学基础 (4) 501 建筑设计快题（6 小时）		355：中国建筑史、外国建筑史、外国近代建筑史、建筑构造、建筑物理、建筑设计原理等内容。
0852 工程	085237 工业设计工程（专业学位） 01 空间环境设计工程 02 建筑产品设计与集成工程 03 传统技艺保护与现代设计 04 设计管理工程	2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37 工业设计工程基础 (4) 504 设计艺术快题（6 小时）		337：设计学概论、工艺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西方美术史等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53 城市规划	085300 城市规划（专业学位） 01 城市与区域规划 02 村镇规划与设计 03 城市历史遗产保护规划 04 城乡基础设施规划 05 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12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56 城市规划基础 (4) 502 城市规划设计快题（6 小时）		356：中国城市建设史、外国城市建设史、城市规划原理等内容。
1305 设计学	130500 设计学 01 空间环境与设施产品设计 02 公共艺术与视觉传达设计 03 传统技艺保护与现代设计 04 设计伦理学与美学理论 05 中外设计文化比较	13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2 设计学基础 (4) 504 设计艺术快题（6 小时）		612：设计学基础（含设计艺术原理、设计艺术史）：设计学概论、工艺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西方美术史等内容。
	002 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				
0813 建筑学	0813J1 建筑遗产保护 02 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	1 1（2017 年定向招生）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4 建筑遗产保护规划与设计专业基础 (4) 826 土木工程学科综合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14 土木工程	081401 岩土工程 01 地下结构理论及地下结构动力分析 02 地下工程施工技术研究 03 地下工程防水与防腐蚀性能研究 04 地下空间的开发与利用	3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2 结构力学		802: 平面杆系机动分析; 静定结构内力分析、位移计算及其基本特性; 虚功原理, 线弹性体系互等定理; 超静定结构内力计算、位移计算及其基本特性; 影响线; 矩阵位移法; 结构动力计算, 单自由度体系和多自由度体系自由振动与受迫振动等内容。
	081402 结构工程 01 工程结构理论及应用 02 混凝土及预应力结构理论与技术 03 钢结构理论与技术 04 结构全寿命设计与耐久性研究 05 结构监测与加固 06 土木工程建造与管理 07 土木工程材料	14	方向 (01, 02, 03, 04, 05, 06)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2 结构力学 方向 (07)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802: 考试范围同岩土工程相关考试内容。 803: 土木工程材料组成、结构与基本性质; 建筑钢材微观结构与性质的关系、强化机理、钢筋混凝土防腐机理与措施; 气硬性胶凝材料的硬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3) 301 数学一 (4) 803 土木工程材料		化机理、性质及主要用途；水泥硅酸盐及掺混和材料硅酸盐水泥的矿物组成、硬化机理、性质、检测方法等；其它水泥品种的性质和使用特点等内容。混凝土原材料、性能与配合比设计。重点在水泥和混凝土部分。
	081406 桥梁与隧道工程 01 桥梁结构理论及工程应用 02 桥梁结构施工控制与健康监测技术研究 03 桥梁结构安全评定方法研究 04 隧道工程理论及工程应用	4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2 结构力学		802：考试范围同岩土工程相关考试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23 交通运输工程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01 路基路面结构与设计理论 02 道路工程材料	4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1 道路与交通工程		801: 路基路面工程 包括材料的种类、配合比 设计,性能与评价,路基 路面设计理论与方法,施 工工艺,病害防治措施 等;交通工程学包括公路 与城市道路几何设计、交 通工程学的基本知识和 理论,综合应用这些知识 和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 方法及能力等内容。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01 交通规划理论与应用 02 智能交通与城市交通管理 03 交通基础设施规划与设计 04 慢行交通	5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52 工程	085213 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学位） 13 结构工程 14 岩土与地下工程 15 土木工程建设与管理 16 桥梁与隧道工程 17 道路与交通工程 18 建筑材料 19 国际工程	74	方向(13, 14, 15, 16)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02 结构力学 方向(17)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01 道路与交通工程 方向(18)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03 土木工程材料 方向(19)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2 数学二 (4) 802 结构力学 或 809 管理学基础	方向（19）结构力学和管理学基础 选考 1 门	802：考试范围同岩土工程相关考试内容。 801：考试范围同道路与铁道工程相关考试内容。 803：考试范围同结构工程相关考试内容。 809：考试范围详见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相关考试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03 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				
0776 环境科学与工程	077601 环境科学 01 应对气候变化 02 环境生物技术与生态环境修复 03 环境规划与管理 04 环境监测与评价	4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3 数学三 (4) 815 流体力学 或 816 环境微生物学 或 817 环境化学	流体力学 、环境微生物学和环境化学 选考 1 门	817: 水环境化学占 120 分, 固体(土壤)环境化学或大气化学占 30 分。
	077602 环境工程 01 城市水环境科学与系统工程 02 水污染控制与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技术 03 大气污染控制 04 固体废弃物处置与管理	13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2 数学二 (4) 815 流体力学 或 816 环境微生物学 或 817 环境化学	流体力学 、环境微生物学和环境化学 选考 1 门	
0813 建筑学	081304 建筑技术科学 01 绿色建筑热工环境	1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21 工程热力学 或 822 建筑环境学	流体力学 、环境微生物学和环境化学 选考 1 门	
	0813J1 建筑遗产保护 04 建筑遗产环境保护工程与技术	3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6 建筑遗产环境保护工程与技术专业基础	流体力学 、环境微生物学和环境化学 选考 1 门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2 (2017 年定 向招生)	(4) 815 流体力学 或 816 环境微生物 学 或 817 环境化学		
0814 土木工程	081403 市政工程 01 给水与废水处理理论与技术 02 建筑给排水理论与技术 03 给水排水工程系统优化 04 市政工程技术管理与经济	12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8 水力学 或 811 无机化学	水力学和无机化学 选考 1 门	808: 工程流体力学 (水力学) 相关内容。
	081404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01 室内人工热湿环境和空气质量 02 通风空调制冷技术与设备 03 供热与热能利用 04 建筑节能技术 05 城市燃气输配 06 燃气燃烧与应用 07 流动传质传热 08 区域能源利用技术	20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5 传热学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52 工程	085213 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学位） 20 市政工程 21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50	方向(20)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08 水力学 或 811 无机化学 方向(21)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05 传热学	方向（20）水力学 和无机化学选考 1 门	808：工程流体力学 （水力学）相关内容。
	085229 环境工程（专业学位） 01 城市水环境科学与工程 02 水污染控制与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技术 03 大气污染控制 04 固体废弃物处置与管理	16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15 流体力学 或 816 环境微生物 学 或 817 环境化学	流体力学、环境微 生物学和环境化学 选考 1 门	817：水环境化学占 120 分，固体（土壤）环 境化学或大气化学占 30 分。
	004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01 智慧城市数字化工程理论与技术 02 建筑节能控制理论与工程 03 建筑安全监控理论与技术 04 智能机器人与系统	10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10 电路 或 814C 语言程序设计	电路、C 语言程序设计选考 1 门	810: 电路模型和电路定律、电阻电路的等效变换和分析、电路定理、正弦稳态电路的分析、具有耦合电感的电路、三相电路、动态电路分析、动态电路的复频域分析(拉普拉斯变换)、电路方程的矩阵形式、二端口网络等内容。 814: 程序设计的基本思想; C 语言基本数据类型的定义、引用及应用, 三种结构(顺序、选择、循环)的程序设计, 数组、指针和结构体的定义及使用, 函数的定义和调用, 位运算和文件操作及一些典型算法。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13 建筑学	081304 建筑技术科学 02 建筑安全监测技术	0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20 检测与测试技术		820: 检测的基本概念; 测量误差和误差处理; 电气测量(电流、电压、功率、电阻); 过程变量测量(温度、湿度、流量、压力、物位、成份); 现代检测系统的构成; 基本检测方法。
0823 交通运输工程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01 运输系统的智能监控技术 02 智能道路与安全技术 03 图形图像技术在智能交通中的应用 04 交通诱导、控制及智能决策分析	0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10 电路 或 814C 语言程序设计	电路、C 语言程序设计选考 1 门	考试范围同控制科学与工程相关考试内容。
0852 工程	085213 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学位) 23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20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10 电路 或 814C 语言程序设计	电路、C 语言程序设计选考 1 门	考试范围同控制科学与工程相关考试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05 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				
0852 工程	085239 项目管理（专业学位） 01 工程项目管理 02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03 工程法律与合同管理 04 建筑业循环经济与可持续发展 05 医院运行管理	3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3 数学三 (4) 809 管理学基础		809：管理思想发展史；管理基本原理及方法；计划编制与执行；组织结构设计；组织文化；领导的性质和影响、领导者与管理者、领导理论、领导艺术；激励的性质、激励理论与实务；沟通过程及其性质、沟通障碍及其克服、冲突与谈判；控制与计划、控制原理、控制过程、控制技术与方法；管理创新职能等。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01 工程项目管理 02 建设工程与城市管理法律 03 建筑业供应链管理 04 城市管理	9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3 数学三 (4) 809 管理学基础		809：考试范围同项目管理相关考试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1202 工商管理	120200 工商管理 01 企业管理 02 技术经济及管理 03 房地产经济与管理	6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3 数学三 (4) 809 管理学基础		809: 考试范围同项目管理相关考试内容。
1251 工商管理	125100 工商管理(专业学位) 01 项目管理 02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17	(1) 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2) 204 英语二		管理类联考相关内容。
006 测绘与城市空间信息学院					
0813 建筑学	0813J1 建筑遗产保护 03 建筑遗产数字化保护	5 2 (2017 年定向招生)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5 建筑遗产数字化保护专业基础 (4) 827 建筑遗产数字化保护学科综合		建筑遗产保护理论 专业基础知识及相关方向基本理论。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16 测绘科学与技术	081601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01 激光雷达特大型工程精密测量 02 激光雷达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 03 大型复杂工程精密测量技术 04 全球定位测量技术应用	5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4 测量学		804: 数字测图原理与方法及测量学其他相关内容。
	081602 摄影测量与遥感 01 摄影测量与机器视觉技术 02 遥感技术与应用 03 城市三维重建与可视化 04 D-InSAR 技术与应用	5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23 摄影测量与遥感		823: 摄影测量与遥感相关内容。
	081603 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01 网格化城市管理 02 移动测量技术及城市管理 03 地理信息系统及城乡规划 04 数字文化遗产与历史空间数据管理	4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24 地理信息系统		824: 地理信息系统相关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52 工程	085215 测绘工程（专业学位） 01 工程测量 02 摄影测量与遥感应用 03 地理信息工程	26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04 测量学 或 823 摄影测量与遥感 或 824 地理信息系统	测量学、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选考 1 门	
	007 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02 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 01 建筑与环境工程智能化仪表及自动化装置 02 施工装备精密测试、故障诊断与远程监控技术	1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10 电路 或 814C 语言程序设计	电路和 C 语言程序设计选考 1 门	810: 电路模型和电路定律、电阻电路的等效变换和分析、电路定理、正弦稳态电路的分析、具有耦合电感的电路、三相电路、动态电路分析、动态电路的复频域分析(拉普拉斯变换)、电路方程的矩阵形式、二端口网络等内容。 814: 程序设计的基本思想; C 语言基本数据类型的定义、引用及应用, 三种结构(顺序、选择、循环)的程序设计, 数组、指针和结构体的定义及使用, 函数的定义和调用, 位运算和文件操作及一些典型算法。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13 建筑学	081304 建筑技术科学 02 建筑安全监测技术	0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20 检测与测试技术		820: 检测的基本概念; 测量误差和误差处理; 电气测量(电流、电压、功率、电阻); 过程变量测量(温度、湿度、流量、压力、物位、成份); 现代检测系统的构成; 基本检测方法。
0823 交通运输工程	082304 载运工具运用工程 01 车辆安全可靠性和其监测诊断 02 车辆节能减排与环境保护 03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运用工程	5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01 数学一 (4) 807 机械原理与设计		807: 平面机构的结构分析、平面连杆机构及其设计、凸轮机构及其设计、齿轮机构及其设计、轮系及其设计、平面机构的运动分析、机械零件的强度、螺纹连接、带传动、链传动 1、齿轮传动、滑动轴承、滚动轴承、轴、其他常用机构、机械的平衡、机械的运转及其速度波动的调节、键、花键、无键连接和销连接、蜗杆传动、联轴器和离合器、弹簧。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852 工程	085201 机械工程（专业学位） 01 工程机械 02 机械电子工程 03 汽车工程 04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14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07 机械原理与设计		807：考试范围同载运工具运用工程专业相关考试内容。
	085236 工业工程（专业学位） 01 先进制造系统 02 人因工程 03 管理信息系统	2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4 英语二 (3) 302 数学二 (4) 813 系统工程		813：系统工程概述、系统工程方法论、系统模型与模型化、系统仿真及系统动力学方法、系统评价方法、决策分析方法、战略研究与管理等。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08 文法学院				
0352 社会工作	035200 社会工作（专业学位） 01 城市流动人口服务 02 临床社会工作 03 社会服务机构管理	7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331 社会工作原理 (4) 437 社会工作实务		331：包括社会工作 基础知识及社会学基础 知识两个方面。 437：包括社会工作 实务方法及社会调查研 究方法两方面的知识。
1305 设计学	130500 设计学 04 设计伦理学与美学理论 05 中外设计文化比较	2	方向（04）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2 设计学基础 (4) 504 设计艺术快题（6 小时） 方向（05）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12 设计学基础 (4) 504 设计艺术快题（6 小时）或 819 专业翻译	方向（05）设计艺术快题和专业 翻译选考 1 门	612：设计学基础 （含设计艺术原理、设计 艺术史）：设计学概论、 工艺美术概论、中国美术 史、西方美术史等内容。

硕士学位 授权一级学科点 名称(代码)	学院、专业名称(代码) 及研究方向(代码)	2016 年 实招人数	考试科目	选考说明	专业课考试范围
	009 理学院				
0701 数学	070104 应用数学 01 生物数学 02 偏微分方程及应用 03 数理统计 04 代数学及其应用 05 力学中的数学方法	7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04 数学分析 (4) 818 线性代数		604: 极限、连续函数、实数的连续性; 一元函数微积分; 多元函数微积分; 级数、隐函数、反常积分与含参量积分、曲线积分与曲面积分。
	070105 运筹学与控制论 01 最优化方法及其应用 02 复杂系统建模、优化与控制 03 数据挖掘与计算智能 04 过程控制与系统优化 05 人工生命与进化计算	2	(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 201 英语一 (3) 604 数学分析 (4) 818 线性代数		818: 1. 行列式 2. 线性方程组 3. 矩阵 4. 二次型 5. 线性空间 6. 线性变换 7. 欧几里得空间与酉空间。